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证券代码:600884　编号:临2011-01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25日上午9时在宁波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商务大厦8楼大会议室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庄巍先生主持,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共代表股份数131,740,862股,占总股本的32.06%。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2、《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3、《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4、《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5、《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6、《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7、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10年度母公司净利润29,167,763.9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8,968,300.85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916,776.40元,减应付2009年普通股股利41,085,824.7元,本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44,133,463.71元,拟以2010年末股本410,858,247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应付普通股股利32,868,659.76元。本年度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8、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9、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1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0、关于2011年度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全年额度的议案;

根据《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考虑到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一年内的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1)、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2)、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3)、宁波杉杉服装有限公司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

(4)、东莞市杉杉电池有限公司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5)、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

(6)、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

(7)、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不超过24000万元人民币;

(8)、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9)、宁波航天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10)、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11)、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

(12)、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总额为150000万元,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内授权董事会签署具体的担保文件。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131,740,862股,其中同意131,740,862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1、关于选举庄巍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2、关于选举陈光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3、关于选举任伟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4、关于选举李智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5、关于选举翁惠萍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6、关于选举钱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7、关于选举陈全世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8、关于选举郑孟状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1.9、关于选举戴继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2、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2.1、关于选举郁品种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2.2、关于选举华丽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12.3、关于选举宫毅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131,740,862股,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李鹏律师、曹程钢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监事简历

庄巍简历:男,45岁,北京大学经济学博士,曾就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历任北京新天地信息技术研究所副总经理,北京大学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山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北大方正集团副总裁,方正投资公司总经理,北京丰润点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易迈普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光华简历:男,51岁,高级会计师,从事企业经济管理工作多年,曾任宁波甬港服装总厂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公司总经理助理,杉杉集团财务总监等职,现任杉杉投资控股公司财务总监,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任伟泉简历:男,49岁,毕业于浙江大学,工学硕士。早年在高等学校任教,后从事企业的经营管理和创业投资。历任方正集团杭州分公司总经理、方正集团华东区总经理、方正科技投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方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CEO、赛伯乐中国投资基金资深合伙人兼浙江大学国际创新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李智华简历:男,43岁,大专学历。曾任泰之星(深圳)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万盛新海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进入公司,现任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翁惠萍简历:男,48岁,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宁波轴承厂主办会计、财务经理,宁波鸿鑫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监事会召集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总监。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钱程简历:男,38岁,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宁波杉杉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杉杉科技事业部总裁助理,杉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全世简历:男,66岁,教授,中共党员。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教授,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常务理事。1970年自清华大学毕业后一直留校从事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现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电动车分会主任,清华大学汽车研究所所长,汽车安全与节能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长期从事特种汽车技术研究。目前承担国家"863"电动汽车专项中"燃料电池城市客车整车技术研究"课题。

郑孟状简历,男,47岁,公司独立董事,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历任中国法学会理事、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教育部法学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现任宁波大学副校长、法学教授。

戴继雄简历,男,52岁,公司独立董事,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教授、会计学系教研室副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上海兰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金融部总经理,并兼任自仪股份(600848)、上海梅林(600073)独立董事。

宫毅先生,36岁,华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上海科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并购部高级经理、浙商证券有限公司投行部高级经理,现任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华丽女士,45岁,本科学历,财务会计专业,曾任杭州杉杉工贸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杉杉江苏管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审计部部长。

郁品种先生,53岁,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宁波杉杉服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证券代码:600884　编号:临2011-011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在宁波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商务大厦8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关于选举庄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关于选举庄巍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陈光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陈全世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选举任伟泉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选举李智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关于选举戴继雄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陈光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郑孟状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关于选举戴继雄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陈光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郑孟状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关于选举郑孟状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陈光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戴继雄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聘任任伟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关于聘任李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聘任鲍肖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聘任翁惠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聘任钱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聘任李启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聘任翁惠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聘任钱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万家路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3000万元(新增)提供担保;

2、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宁波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5000万元(新增)提供担保;向上海银行宁波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3000万元(新增)提供担保的议案。

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芜湖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5000万元(续转)的金额为39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1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编号临2011-011号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天路17-8,法定代表人李智华,经营范围为:新材料的研究和开发,电池材料及其配件的研究、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及其相关的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实业投资。截止2011年3月31日,资产总额40717.56万元,负债总额26975.50万元,净资产13742.05万元,资产负债率66.25%。2011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5215.86万元,净利润649.33万元。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45万美元,公司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五乡镇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邱妙发,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绣花工艺品、针织坯布、家用纺织品、高档织物面料的织造及后整理加工,服装辅料的制造、加工,自货自运。截止2011年3月31日,资产总额54698.77万元,负债总额37592.57万元,净资产17106.21万元,资产负债率68.72%。2011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662.50万元,净利润-398.67万元。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4万美元,公司住所芜湖南陵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邱亚男,经营范围为: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计算机集成服装、服饰、工艺品、服装辅料的加工制造;针织、梭织加工以及刺绣、印花、水洗产品生产;销售自产产品;自货自运。截止2011年3月31日,资产总额27622.07万元,负债总额19296.19万元,净资产8325.89万元,资产负债率69.86%。2011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567.07万元,净利润-62.02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系为控股子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被担保企业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为该公司提供担保。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2011年3月31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458,889,713.81元,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证券代码:600884　编号:临2011-012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在宁波鄞州区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商务大厦8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关于选举钱祖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1-013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为其担保累计金额

公司本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金额为228,000,000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止2011年3月31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458,889,713.81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有关制度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件精神,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以下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万家路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3000万元(新增)提供担保;向交通银行潇湾镇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3900万元(转贷)提供担保;向交通银行潇湾镇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2900万元(新增)提供担保的议案。

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宁波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5000万元(新增)提供担保;向上海银行宁波分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3000万元(新增)提供担保的议案。

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芜湖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5000万元(续转)的金额为39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1年4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编号临2011-011号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天路17-8,法定代表人李智华,经营范围为:新材料的研究和开发,电池材料及其配件的研究、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及其相关的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实业投资。截止2011年3月31日,资产总额40717.56万元,负债总额26975.50万元,净资产13742.05万元,资产负债率66.25%。2011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5215.86万元,净利润649.33万元。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45万美元,公司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五乡镇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邱妙发,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绣花工艺品、针织坯布、家用纺织品、高档织物面料的织造及后整理加工,服装辅料的制造、加工,自货自运。截止2011年3月31日,资产总额54698.77万元,负债总额37592.57万元,净资产17106.21万元,资产负债率68.72%。2011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662.50万元,净利润-398.67万元。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4万美元,公司住所芜湖南陵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邱亚男,经营范围为: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计算机集成服装、服饰、工艺品、服装辅料的加工制造;针织、梭织加工以及刺绣、印花、水洗产品生产;销售自产产品;自货自运。截止2011年3月31日,资产总额27622.07万元,负债总额19296.19万元,净资产8325.89万元,资产负债率69.86%。2011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567.07万元,净利润-62.02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系为控股子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被担保企业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为该公司提供担保。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2011年3月31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458,889,713.81元,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编号:2011-024号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上午九时在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办公楼806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6人,收到通讯表决票3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经公司股东单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经与会董事讨论后一致推选王勇先生、张研先生、王棣先生、王红雨先生、孙新虎先生、吴振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选支宗瑜先生、于小镭先生、张光水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同意推选上述人员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审计工作由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为更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完整性,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此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宜的议案

公司已于2011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通过了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经与会董事讨论后决定于2011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十时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宜详见2011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后,同意将原《公司章程》第七章第二节"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公司职工代表2名;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修改为"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公司职工代表1名;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此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5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王勇,男,1950年出生,高级经济师。自1986年开始在山东省邹平县西王村担任党支部书记,先后带领群众创办西王福利油棉厂、邹平县西王实业总公司、西王集团等实业并负责其经营管理。现担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直接持有西王集团有限公司64.36%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张研,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毕业于天津商学院企业管理系,获商业部-美国俄克荷马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经济学博士。曾就职于兰州商学院企管系、天津港保税区北京联络处、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北京先锋粮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新(南京)开发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6年1月至2008年1月任华新(南京)开发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由台湾华新利华公司投资、在南京河西新区、总建筑面积约一百万平方米的大型综合商业项目的市场研究、规划设计和前期工作。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任山东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负责集团战略规划与实施。2010年6月至今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王棣,男,1983年9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电子工程学院,2005年就职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先后在海盛国际有限公司、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山东西王进出口有限公司、西王香港粮油有限公司、西王糖业(香港)有限公司就职,期间曾赴纽约大学进修金融专业,并派往香港负责集团国际贸易和对外销售工作。现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副董事长,主管集团品牌建设和北京营运中心工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孙新虎,男,1974年11月出生于山东省招远县,硕士学历,工程师,中国共产党党员。从1997年7月起在青岛肯德基有限公司驻外事务部参加工作,2003年3月加入山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曾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王红雨,男,1976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国共产党党员。1994年参加工作,就职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先后出任西王集团甘油厂副厂长、技术开发中心主任、国际业务部经理、进出口公司总经理、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王香港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吴振金,男,1975年8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99年参加工作,先后在邹平县林业局、邹平县政府办公室、北京林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10月加入西王集团,先后担任了西王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

1、支宗瑜,男,1963年8月出生,博士学位,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著名青年经济学家。博士毕业后长期在前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工作,主要从事政策研究与管理咨询工作,现任财政部财科所国有经济研究室主任,曾先后担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其长期潜心于经济理论与经济政策具体运用的研究,对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应用经济学体系建立有很大影响作用,被推崇为中国应用经济学的杰出代表,是宏观经济政策、资本市场、国资管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运营及并购重组、企业产权制度与土地产权制度、公司治理、集团财务风险控制等领域的专家。到目前为止,已出版著作12部,发表文章600余篇,出版与发表的研究成果已近600万字。其参加了一系列重大法律法规、条例的讨论起草工作,所撰写的大量内部报告,对某些政策的制定产生了重大影响,在国内经济学界与企业界享有很高的声誉。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于小镭,男,1963年9月出生,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先后任财政部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及中华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管理咨询、财务顾问,岳华(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出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企港资本服务集团董事长,中企高达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并在厦门大学、中央财经大学、首都经贸大学等多所大学兼职教授。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张光水,男,1963年7月出生,本科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81年7月至1999年11月任邹平县财政局企业财务股股长、会计事务管理所所长;1999年12月至今任山东鉴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07年至今担任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编号:2011-025号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下午14时在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办公楼211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监事4人,收到通讯表决票1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经公司股东单位推荐,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后,推选韩忠先生、陈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该议案以同意票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讨论。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4月25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1、韩忠,男,汉族,1955年8月出生于山东省邹平县孙镇范家村,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共产党党员。韩忠先生自1971年开始参加工作,先后曾在邹平县孙镇范家村小学担任教师、邹平县地质勘察队工作、邹平棉纺厂财务科副科长等。1997年,加入西王集团。现担任西王糖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陈铁,男,汉族,1978年10月生,邹平县韩店镇上口村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中级工程师。先后曾任邹平县西王实业总公司保卫科科长、山东西王集团公司微机室主任等职,现担任西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编号:2011-026号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公司2011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研究决定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召开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11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十时

4、会议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办公楼211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①截止2011年5月11日下午3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0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以累计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以累计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国有股东或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用户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为:2011年5月13日、14日上午8:30-11:0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办公楼818室 西王食品董事会办公室

4、联 系 人:马立东、张涵

电　　话:0543-4868888

传　　真:0543-4868888

邮　　编:256209

四、其他事项:参加会议股东其食宿、交通费自理。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5日

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码: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编号:2011-027号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支宗瑜先生、于小镭先生、张光水先生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

(一)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也不在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三)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被提名人不是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四项所列情形。

(六)被提名人不在与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或者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等有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四、被提名人不是国家公务员或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